

2021 年增城区环境质量公报

一、空气环境

(一) 全区环境空气质量

我区 2021 年空气质量达标 341 天,达标天数比例为 93.4%,同比下降 2.8%,达标天数比例全市排名第二。综合指数为 3.19,同比上升 7.0% (表 1),综合指数在全市排名第二。

各项指标浓度情况:一氧化碳第 95 百分位数浓度为 0.9 毫克/立方米,同比持平;PM_{2.5} 平均浓度为 24 微克/立方米,同比上升 4.3%;PM₁₀ 平均浓度为 41 微克/立方米,同比上升 7.9%;二氧化氮平均浓度为 25 微克/立方米,同比上升 8.7%;臭氧 8 小时第 90 百分位数浓度为 151 微克/立方米,同比上升 10.2%;二氧化硫平均浓度为 8 微克/立方米,同比上升 14.3% (表 2 和图 1)。

表 1 2021 年增城区空气质量同比变化情况

年份	综合指数	达标天数比例 (%)	优	良	轻度污染	中度污染	重度污染	严重污染
			单位:天					
2021	3.19	93.4	178	163	22	2	0	0
2020	2.98	96.2	194	158	14	0	0	0
变化	上升 7.0%	下降 2.8%	-16	5	8	2	/	/

表 2 2021 年增城区空气主要污染物浓度同比变化情况

单位：微克/立方米，CO 毫克/立方米

年份	PM _{2.5}	PM ₁₀	NO ₂	SO ₂	O ₃ -90per	CO-95per
2021	24	41	25	8	151	0.9
2020	23	38	23	7	137	0.9
同比	上升 4.3%	上升 7.9%	上升 8.7%	上升 14.3%	上升 10.2%	持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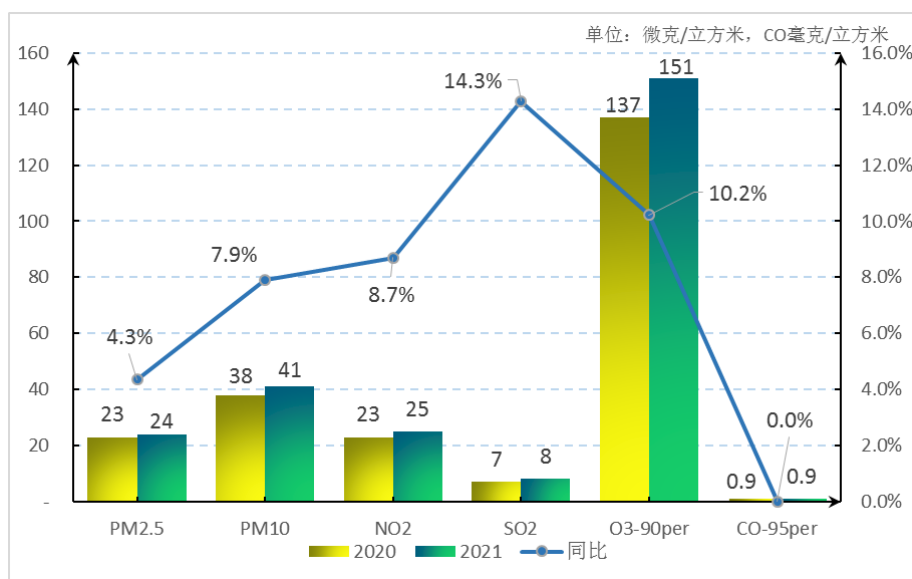


图 1 2021 年增城区空气主要污染物浓度同比变化情况

(二) 各监测点环境空气质量

2021 年全年，以环境质量综合指数排名次序为：派潭、荔城、中新、石滩、朱村、新塘、开发区。派潭综合指数为 2.76，在广州市 52 个监测点中排名第二。与去年同期相比，除中新站点的环境空气质量略有提升，其余监测点环境空气质量均有所下降（表 3 和图 2）。

表3 2021年增城区各站点空气质量同比变化情况

站点名称	年份	综合指数	达标天数比例 (%)	优	良	轻度污染	中度污染	重度污染	严重污染
				单位: 天					
荔城	2021	3.07	89.6	183	137	33	3	1	0
	2020	2.92	92.2	183	150	23	5	0	0
	变化	上升 5.1%	下降 2.6%	0	-13	10	-2	1	/
新塘	2021	3.77	87.0	124	183	41	5	0	0
	2020	3.48	93.4	174	165	20	4	0	0
	变化	上升 8.3%	下降 6.4%	-50	18	21	1	/	/
派潭	2021	2.76	92.2	180	137	27	0	0	0
	2020	2.62	97.5	219	138	9	0	0	0
	变化	上升 5.3%	下降 5.3%	-39	-1	18	/	/	/
中新	2021	3.15	93.5	164	154	22	0	0	0
	2020	3.17	92.4	180	149	24	3	0	0
	变化	下降 0.6%	上升 1.1%	-16	5	-2	-3	/	/
石滩	2021	3.32	92.4	172	156	24	2	1	0
	2020	3	97.0	204	151	11	0	0	0
	变化	上升 10.7%	下降 4.6%	-32	5	13	2	1	/
朱村	2021	3.59	92.9	159	169	22	3	0	0
	2020	3.28	93.0	168	153	23	1	0	0
	变化	上升 9.5%	下降 0.1%	-9	16	-1	2	/	/
开发区	2021	4	95.5	109	233	16	0	0	0
	2020	3.61	95.3	160	183	17	0	0	0
	变化	上升 10.8%	上升 0.3%	-51	50	-1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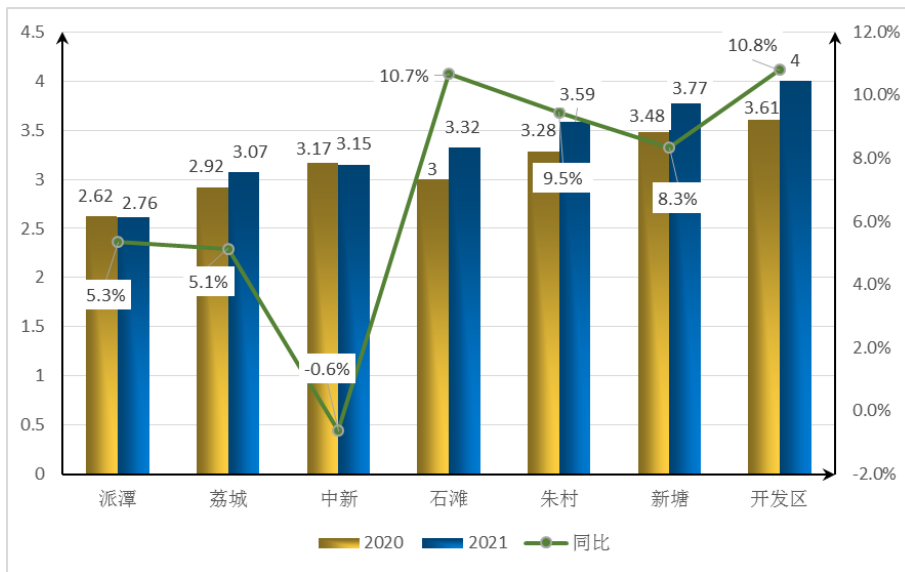


图 2 2020 年、2021 年各监测点空气质量综合指数

二、水环境

(一) 饮用水源地水质

2021年，增城区柯灯山城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和乡镇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为100%，全面完成广州市下达的考核目标。自2016年起，增城区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和乡镇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稳定保持100%(见表4)。

表4 2016-2021年增城区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情况

年份	水源地数目 (个)	年度水质达标率 (%)
2016	12	100
2017	12	100
2018	12	100
2019	11	100
2020	12	100
2021	7	100

备注：2021年4月起大封门水库改为备用水水源地，7月起小楼、福和水厂取水点改为备用水水源地并取消沙埔、仙村水厂取水点作为饮用水水源地。

(二) 国考断面水质

2021年，我区国考大敦断面水质为Ⅱ类，优于Ⅲ类省拟定目标，与2020年保持同一类别。国考增江口断面水质保持Ⅱ类，优于Ⅲ类省拟定目标。

表 5 2019 年~2021 年增城区国考断面水质情况

年份	大敦			增江口		
	水质类别	考核标准	是否达标	水质类别	考核标准	是否达标
2021	II	III	是	II	III	是
2020	II	II	是	II	III	是
2019	III	II	否	II	III	是

备注：国家暂未下达 2021 年国家考核断面水质目标，国考断面暂按省政府通报及省生态环境厅指导意见确定 2021 年的水质目标，待国家正式下达考核要求再予以修订。

(三) 主要江河水质

1、东江北干流增城段

东江北干流 6 个监测断面水质全部达标，优良率 100%，与 2020 年相比达标断面数持平。新塘断面水质比 2020 年提升一个类别，其余 5 个断面与 2020 年保持同一类别（见表 6）。

表 6 2021 年东江北干流水质情况

断面名称	2021 年水质类别	考核标准	是否达标	2020 年水质类别
大敦	II	III	是	II
增江口	II	III	是	II
新塘	II	III	是	III
石龙桥	II	II	是	II
旺龙电厂码头	III	III	是	III
西福河口	III	III	是	III

2、增江河

增江河 4 个监测断面的达标率为 100%，与 2020 年相比达标断面数持平，4 个监测断面的水质类别均与 2020 年保持一致。

表 7 2021 年增江河水质情况

河流名称	断面名称	水质类别	考核标准	是否达标	2020 年水质类别
增江	莲塘	II	III	是	II
	化肥厂	II	III	是	II
	陆村	II	III	是	II
	九龙潭	II	II	是	II

3、西福河

西福河各断面中九和桥、乌石陂、金坑河口、石吓陂水质达标；大田河口、沙河坊、神岗桥断面水质为IV类，没有达到考核要求。

表 8 2021 年西福河水水质情况

河流名称	断面名称	水质类别	考核标准	是否达标	2020 年水质类别
西福河	九和桥	III	III	是	III
	乌石陂	II	II	是	III
	大田河口	IV	III	否	III
	金坑河口	III	III	是	III
	沙河坊	IV	III	否	III
	石吓陂	III	III	是	III
	神岗桥	IV	III	否	III

备注：1.2021 年 1 月至 2 月西福河主干流上交通桥梁实施加固工程，神岗桥、沙河坊、石吓陂断面水质已扣除受影响的相关月份监测数据。2.大田河已扣除 2021 年 9 月至 12 月工程施工影响数据。

(四) 主要水库水质

2021年我区大封门水库为Ⅱ类水质，达到考核目标，与去年同期相比提升一个类别（见表9）。联安水库、白洞水库为Ⅲ类，百花林水库、增塘水库为Ⅳ类水质，未达到水环境功能区划的要求，主要污染物为总磷和化学需氧量。

表9 2021年增城区主要水库水质情况

水库名称	2021年水质类别	考核标准	是否达标	2020年水质类别
百花林水库	Ⅳ	Ⅱ	否	Ⅳ
增塘水库	Ⅳ	Ⅱ	否	Ⅳ
大封门水库	Ⅱ	Ⅱ	是	Ⅲ
联安水库	Ⅲ	Ⅱ	否	Ⅲ
白洞水库	Ⅲ	Ⅱ	否	Ⅲ

三、声环境

2021年，增城区区域环境噪声昼间平均值为58.8分贝，比2020年上升1.6分贝，总体水平等级为三级，对应评价为“一般”。道路交通噪声昼间加权平均值为69.3分贝，比2020年下降1.4分贝（见表10），强度等级为二级，对应评价为“较好”。区域环境噪声主要声源为交通噪声、社会生活噪声和建筑施工噪声，分别占37.1%、34.3%和20%（见图4）。2015-2021年，我区区域环境噪声和道路交通噪声强度总体呈逐年上升的趋势，道路交通噪声在今年有一定的下降。

表10 增城区区域环境噪声和道路交通噪声监测数据

单位：分贝

监测年份	区域环境噪声昼间	等级水平	道路交通噪声昼间	等级水平
2021	58.8	三级	69.3	二级
2020	57.2	三级	70.7	三级
2019	56.2	三级	70.8	三级
2018	55.0	二级	69.6	二级
2017	54.7	二级	69.3	二级
2016	54.6	二级	69.0	二级
2015	54.9	二级	68.8	二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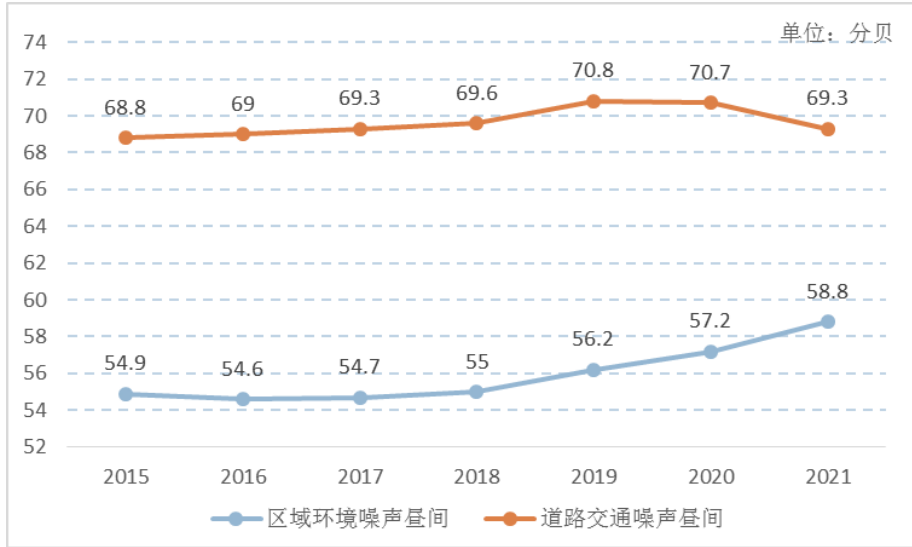


图3 增城区区域环境噪声和道路交通噪声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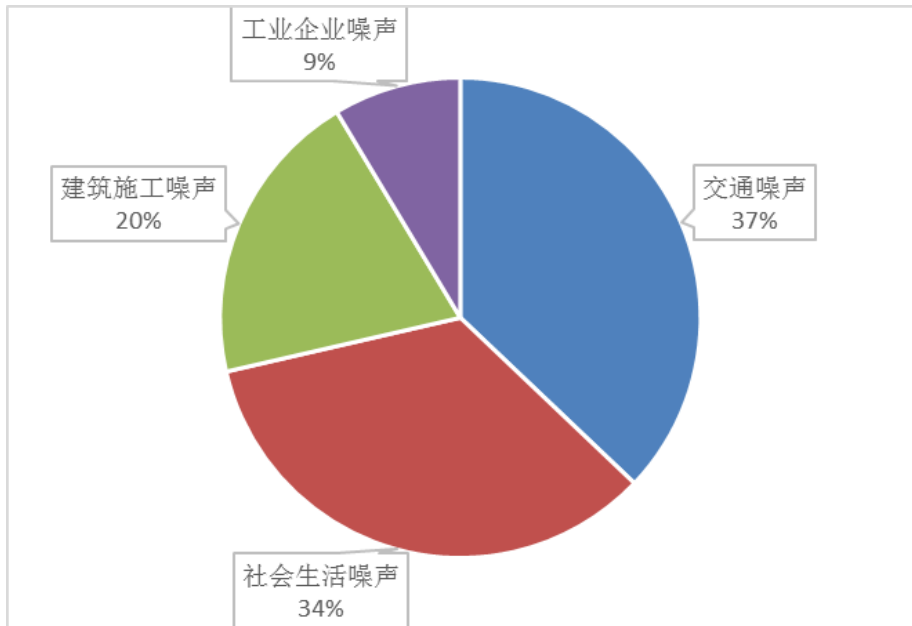


图4 2021年增城区区域环境噪声主要声源构成